

2024年度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全市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参与编制全市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和省、市政府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权交易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县（市、区）污染物减排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落实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低碳发展等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及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相关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五）负责全市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移动源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区、总干渠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防止地下水污染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

（六）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七）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及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八）负责生态环境科技与标准工作。组织落实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生态环境保护科技发展和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智慧环保”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运用。组织协调有关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

（九）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十）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落实，牵头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辐射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配合做好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等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督。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及业务建设。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组织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加快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内设机构16个，包括：办公室、综合科、人事科、法规科、财务审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应对气候变化科）、土壤生态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与应急管理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生态环境监测科、科技与宣传教育科。另设有关机关党委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3个），县区分局决算（10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4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3个，县区分局1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宣传和技术中心；
3. 平顶山市移动污染源防治中心；
4.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5.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新华分局；
6.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湛河分局；
7.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卫东分局；
8.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石龙分局；
9.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汝州分局；
10.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舞钢分局；
1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鲁山分局；
12.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13.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
14.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郏县分局。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73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279.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03.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9.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9,595.8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86.06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10.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016.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2.2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35.33
	30			61	
总计	31	24,052.24	总计	62	24,05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10.04	20,730.85	0.00	0.00	0.00	0.00	3,279.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00	1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98	60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0.09	55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62	25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97	2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9.78	4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8	4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2	1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2	1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6	5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5	6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95.83	19,59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68.91	10,76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60.16	86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30.31	9,7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8.48	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69.96	16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56	4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56	4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954.19	5,95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049.86	5,04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891.76	89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731.18	2,73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20.48	1,62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10.70	1,1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90	5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90	5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90	5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3,279.19
22999	其他支出	3,2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3,279.19
2299999	其他支出	3,2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3,27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16.91	12,857.59	11,159.3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00	0.00	163.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40.00	0.00	14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40.00	0.00	14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98	603.30	0.6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0.09	549.41	0.68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62	255.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97	225.29	0.68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9.78	49.7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8	49.7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2	119.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2	119.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6	52.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5	67.3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95.83	8,922.87	10,672.96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68.91	7,145.66	3,623.24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60.16	660.68	199.47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30.31	6,315.38	3,414.9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8.48	0.00	8.48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69.96	169.60	0.36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56	0.00	41.56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56	0.00	41.5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5,954.19	0.00	5,954.19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049.86	0.00	5,049.8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891.76	0.00	891.76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0.05	0.00	0.05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52	0.00	12.52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731.18	1,777.21	953.97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20.48	1,513.71	106.77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10.70	263.49	847.2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90	0.00	51.9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90	0.00	51.9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90	0.00	51.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3	196.6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86.06	3,015.28	270.7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86.06	3,015.28	270.78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86.06	3,015.28	270.7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73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3.00	163.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3.98	603.9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9.52	119.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595.83	19,595.8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1.90	51.9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63	196.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730.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730.85	20,730.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730.85	总计	64	20,730.85	20,730.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730.85	9,842.31	10,888.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00	0.00	163.00
20140	信访事务	140.00	0.00	14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40.00	0.00	14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0.00	23.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0.00	2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3.98	603.30	0.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0.09	549.41	0.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62	255.6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50	68.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97	225.29	0.68
20808	抚恤	49.78	49.7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9.78	49.7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	4.1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2	119.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2	119.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6	52.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35	67.3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95.83	8,922.87	10,672.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68.91	7,145.66	3,623.24
2110101	行政运行	860.16	660.68	199.4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30.31	6,315.38	3,414.93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8.48	0.00	8.4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69.96	169.60	0.3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56	0.00	41.5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56	0.00	41.56
21103	污染防治	5,954.19	0.00	5,954.19
2110301	大气	5,049.86	0.00	5,049.86
2110302	水体	891.76	0.00	891.76
2110307	土壤	0.05	0.00	0.05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2.52	0.00	12.52
21111	污染减排	2,731.18	1,777.21	953.9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620.48	1,513.71	106.77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10.70	263.49	847.2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00	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90	0.00	51.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90	0.00	51.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1.90	0.00	5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3	196.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3	196.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3	196.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48.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12.25	30201	办公费	37.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9.38	30202	印刷费	0.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1.35	30203	咨询费	7.50	310	资本性支出	147.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67.78	30205	水费	0.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70	30206	电费	5.5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60	30207	邮电费	8.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9	30211	差旅费	17.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9.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8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5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1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91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98
30302	退休费	337.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0.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25	30226	劳务费	15.7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4.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1.81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8			
	人员经费合计	9,179.91					公用经费合计	66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4,052.2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7,933.69万元，增长293.1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整体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4,010.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730.85万元，占86.34%；其他收入3,279.19万元，占13.6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4,016.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857.59万元，占53.54%；项目支出11,159.32万元，占46.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730.8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786.67万元，增长248.7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整体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30.8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6.3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786.67万元，增长248.7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整体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30.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3.00万元，占0.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03.98万元，占2.91%；卫生健康（类）支出119.52万元，占0.58%；节能环保（类）支出19,595.83万元，占94.52%；城乡社区（类）支出51.90万元，占0.25%；住房保障（类）支出196.63万元，占0.9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29.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73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8.5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新增退休人员；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45.30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0.3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1.8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变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7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临时追加死亡抚恤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0万元，支出决算为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尾数误差。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6.40万元，支出决算为5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经费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0.30万元，支出决算为6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变动。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33.60万元，支出决算为86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730.3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经费调整；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4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经费调整。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9.9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5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77.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4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8.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安排追加项目支出经费预算；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91.7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经费调整，支付以前年度项目款；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部分支出为合并前单位项目支出。

1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支出增加。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1149.7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垂改人员预算资金，人员经费增加。

2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0.7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年中追加业务经费。

21.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0万元。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经费调整。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9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该项支出增加。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10.50万元，支出决算为19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42.3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17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662.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32.84万元，支出决算为126.44万元，完成预算的95.18%。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各项要求，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22.91万元，完成预算的96.54%，占97.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53万元，完成预算的63.83%，占2.7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27.32万元，支出决算为122.91万元，完成预算的96.5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各项要求，压缩公务外出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98万元，购置车辆1台，其中其他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4.93万元。主要用于省内因公出行以及环境监测、执法监察、环境应急等业务所需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5.53万元，支出决算为3.53万元，完成预算的63.8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强化作风纪律建设，严格遵守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压缩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5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内相关单位来我市交流业务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1个、来宾28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178.7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80.09万元，增长81.17%，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办公费、差

旅费等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支出增加；2024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新增各县区分局，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19.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12.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6.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46.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3.1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60.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3.5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7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6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

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5.21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4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3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

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三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4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3230.08	23610.04	17296.55	10	73.26 %	8.14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3230.08	21394.01	15501.83	-	72.46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2216.03	1794.72	-	80.99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省政府2024年度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 目标2：完成省政府2024年度水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 目标3：完成省政府2024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和农业农村治理攻坚等及其他职责范围内目标任务			目标1：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未完成目标任务。我市PM10浓度82微克/立方米，在全省排名并列第16位，同比上升2.5%；PM2.5浓度49微克/立方米，在全省排名并列第11位，同比上升11.4%；优良天数243天，优良天数比例66.4%，在全省排名第7位；综合指数4.61，在全省排名第13位，同比上升3.9%。 目标2：全市省控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断面年均值达标率为100%，国控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100%，超出省定目标24.4%，我市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累计达标率为100%。全市地下水国考点位五类水比例低于25%，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目标3：完成全市64块重点建设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环境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100%。全市计划新增80个行政村农村环境整治任务，已全部完成。全市86个乡镇，已有78个乡镇已建设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0.7%，剩余8个乡镇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正在安装调试污水处理设备，完善配套污水管网。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沿线142个行政村，已有122个完成生活污水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情况。全市计划整治20条国家监管农村黑臭水体，2024年已完成24条，完成率为120%。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平顶山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完成省pm2.5、pm10、优良天数等目标任务		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未完成目标任务。我市PM10浓度82微克/立方米，在全省排名并列第16位，同比上升2.5%；PM2.5浓度49微克/立方米，在全省排名并列第11位，同比上升11.4%；优良天数243天，优良天数比例66.4%，在全省排名第7位；综合指数4.61，在全省排名第13位，同比上升3.9%。				
2024年度平顶山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战		完成省水环境质量达标任务及省定重点工程等相关工作		全市省控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断面年均值达标率为100%，国控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100%，超出省定目标24.4%，我市水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取得明显成效。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累计达标率为100%。全市地下水国考点位五类水比例低于25%，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2024年度平顶山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治理攻坚战		完成省定土壤环境质量及农业农村治理目标任务		完成全市64块重点建设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100%。全市计划新增80个行政村农村环境整治任务，已全部完成。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完成监测监控、污染防治、监控设备运行等职责内工作		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医疗机构、城镇污水处理厂、重点涉水行业企业、机动车和电动自行车维修行业、涉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实验室等重点部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严厉打击环境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696%	1	0	6860.00	偏差原因：根据省市工作要求，增加工作任务，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追加项目； 整改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严格预算管理，科学合理预算编制预算。
		结转结余率	≤10%	26.74%	1	0	167.4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紧张推迟资金支付及部分项目资金未达到支付节点，未完成支付，预算执行率较低。 整改措施：加强与财政沟通协调，督促项目进度，加快资金支付，提高预算执行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95%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71.52%	1	0.79	-20.53	偏差原因：采购计划未完全实施、部分项目推迟 。 整改措施：积极与项目负责人沟通、督促项目进展、加快政府采购审批流程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大气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91.90%	2	1.84	-8.10	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未完成目标任务。下一步加强应对不利气象条件。
		水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土壤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其他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完成省定pm2.5目标任务	=100%	86%	2	1.72	-14.00	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拉高了全年均值。下一步加强应对不利气象条件。
		完成省定pm10目标任务	=100%	97.5%	2	1.95	-2.50	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拉高了全年均值。下一步加强应对不利气象条件。
		完成省定优良天数目标任务	=100%	92.3%	3	2.77	-7.70	受2024年初及年末的沙尘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等不利气象条件影响，导致优良天数损失较多。下一步加强应对不利气象条件。
		完成我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累计达标率目标任务	=100%	100%	3	3	0.00	
		完成国省控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断面累计达标率目标	=100%	100%	3	3	0.00	
		完成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目标任务	=100%	100%	2	2	0.00	
		其他目标目标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100%	10	10	0.00	
		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明显提升	100%	10	10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5.21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3990318



项目名称		“一河一策一图”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001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x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93	50.93	46.83	10	91.9%		9.19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0.93	50.93	46.83	—	91.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完成平顶山市4条河流“一河一策一图”环境应急处置方案。				已完成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0.93万元	46.8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河一策一图”环境应急处置方案编制	≥4个	4个	10	10	
			质量指标	方案编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河流环境应急处置方案	基本完成	已完成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19		
注: 1. 资金管理情况的考核, 对违反预算管理规定行为的, 原则上每发现1例扣1分, 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预算执行率10分、资金管理情况20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 对于不需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其产出指标调增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调增5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 3.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4. 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四档, 在相应档次分别按照100%-90%(含)、9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									